

台商集中 福建在初中設台生班

【台北訊】福建將在台商較為集中的福州、廈門、漳州、泉州等市，分別選擇3到5所初中開設台生班，由當地教育行政部門單獨招生，統籌安排入學；對參加聯考的應屆台商子女考生，同等條件下優先錄取。

中新社報導，對台商子女在福建就讀開辦「綠色通道」，成為福建拓展閩台教育合作的重要領域。

福建已擬定今後3年教育改革和發展的重點，其中包括拓展閩台教育合作。

根據福建省政府公布的「福建省2010到2012年教育改革和發展的重點實施意見」，福建提出要推動建立兩岸教育合作試驗園區，吸引台灣高水準大學與大陸大學在福建聯合辦學；開展兩岸高校（大學）合作辦學試點。

探索建立閩台高校之間專業認證、課程銜接、教學質量認定和學分互認標準，促進閩台高校學分、學歷的銜接與互認；支持高校與台灣的大學開展合作研究，設立聯合研究機構，引進台灣科技、教育等領

域人才，進行跨學科、跨領域研究合作。

福建規劃今後3年充分發揮兩岸職業教育交流合作中心的作用，建設好「兩岸職業教育教學資源基地」和「兩岸職業教育師資培訓基地」，做好閩台高職院校聯合培養人才。

其中包括推動兩岸高職院校校際及教育協會間的合作，開展聯合學生培養、師資培訓、課程開發、教材編寫、師生互訪、學生互換、學分互認、專業技能鑒定與認證、實習基地共享共建等試點工作。